**观光车驾驶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**

1. **定义**

熟悉观光车辆性能参数，掌握观光车辆安全操作规程及日常使用注意事项，具备在工厂厂区、旅游景区、游乐场所等特定区域独立操作观光车辆进行人员摆渡作业的能力。

1. **适用对象**

运用或准备运用本项能力求职、就业的人员。

1. **能力标准与鉴定内容**

|  |
| --- |
| **能力名称：观光车驾驶 职业领域：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** |
| **工作****任务** | **操作规范** | **相关知识** | **考核比重** |
| 场内道路作业 | 场内道路中观光车辆起步、限宽桩通行、侧方停车、倒车入库等动作及应变能力，遵守交通法规、安全操作规程的情况和实际驾驶技术水平。 | 1. 观光车辆作业前日常检查事项
2. 观光车辆起步操作要领和注意事项
3. 观光车辆限宽绕桩行驶操作要领和注意事项
4. 观光车辆倒车入库操作要领和注意事项
5. 观光车辆侧方停车操作要领和注意事项
6. 观光车辆各操纵装置的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
7. 驾驶人员安全、文明驾驶常识
 | 100% |

1. **鉴定要求**

（一）申报条件

 达到法定劳动年龄，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动者均可申报。

（二）考评员构成

考评员应具备一定的观光车驾驶专业知识及实际操作经验；每个考评组中不少于3名考评员。

（三）鉴定方式与鉴定时间

技能操作考核采取实际操作考核。技能操作考核时间为3分钟。

（四）鉴定场地和设备要求

1.场地要求

地面平坦，相对封闭，场地面积400平米，道路行驶距离不小于200平米；桩位和交通安全标志、标线规范、清晰，交通标志标线至少包括转弯标志、限速标志、禁止停车标志、坡道停车标志以及停车线；场内道路中至少需包含弯道（并至少包括一个直角转弯）、侧方停车库(起点、终点)、限宽桩、倒车库(起点、终点)、坡道。还需配备主考室及候考室。

2.设备要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规格** | **单位** | **总数量** | **备注** |
| 1 | 观光车 | 10座以上(含10座)的、带离合器的机械传动的观光车。 | 辆 | 1 |  |
| 2 | 安全锥 | 高30cm-40cm | 个 | 30 |  |
| 3 | 隔离警戒线 | 长约100米 | 条 | 2 |  |